

黄石市供销社合作社志



黄石市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编

凡 例

一、本著为部门专业志书，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编写。时间断限，上限为民国十六年（公元1927年），下限为1985年。

二、本书主要记叙黄石市供销合作社所分管的商品流通状况和组织机构沿革等方面的有关情况。以存史为主。供治理、发展供销合作社事业借鉴之用。

三、本书篇目采用章节结构。章为大类，按行业划分；节按主要品种、按事划分。按时间顺序记叙（对某些事，为便于叙述清楚，可作归纳记实阐明）。其分层序码为：①，章，②，节，③，目（〔〕），④，一，二，三，⑤，（一）（二）（三），⑥，1，2，3，⑦，（1）（2）（3）。

四、本书采用公元纪年。计量单位，按公斤（1公斤为1千克）、市斤（1市斤为500克）、担（每担为100市斤）、吨（每吨为1000公斤）、尺（市尺）记录。化肥、氮肥计量为标准吨，其它肥为自然吨。货币面值，以1955年3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新人民币为标准。

五、由于黄石市供销合作社机构曾几度分合，棉花等经营业务交接频繁，故棉花收购数字有日历年、生产年度的记载。

六、本书主要是为了反映黄石市供销合作社曲折发展过程的历史面貌，只记史实，不置评议（或寓议论于叙述之中）。在有关章节中附上表格，以资补充。

七、本书资料，主要来自黄石市、大冶县档案馆，恩施档案馆所收藏的有关史料，市、县供销合作社各科室、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厂、校，以及老合作社工作者在座谈、回忆中所提供的各种资料。本着尊重历史，实事求是原则，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慎加取舍，予以整理收录。

序

程 时 铭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是在中共黄石市委、市人民政府、省供销合作社的领导和指导下，由广大职工(农民社员)自愿入股兴办起来的群众性集体经济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黄石地区的合作社已有所发展。1949年后，供销合作社作为一种广泛的经济制度，在全国普遍建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事业，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时期。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自成立以来，始终遵循民主办社的原则和坚持为社员和广大人民群众服务的宗旨，“一身二任”，为促进城乡物资交流，发展农业生产，满足社员对生产、生活的需要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在不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强民主管理，促进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搞活农村商品流通等工作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同时，供销合作社自身也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壮大。事实证明，供销合作社这种经济形式，同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及农村所有制形式是相适应的。

“前事不忘后事师”，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对修志工作特别重视，把编史修志列入社会科学文化建设的一个组成部分。“盛世修志，势在必行”。在市有关部门的支持指导下，经过市供销社社志编辑室及撰稿同志的共同努力，历时数载，始成此书。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志》的编纂，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以存真求实的态度，简明朴质的文风，客观如实地记述了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的历史发展进程。它必将起着承前启后，继往开来，“资治、教育、存史”的作用。

在当前改革开放的新形式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将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作指导，大胆探索新时期供销合作社发展的道路。加强服务，提高效益，开拓前进。使供销合作社在新的历史时期谱写出新的篇章。

我先后在供销社工作十多年，对供销合作社是有感情的。所以《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志》编辑室的同志邀我为本书作序，便欣然接受了这项任务。

1992年12月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程时铭

顾 问：杨裕发

副主任：柯 忠 周鹏程 周玉兰 朱 勤 胡启迪 喻传达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排列）

王俊亭 方周跃 肖志文 陈秋元 周玉兰 周鹏程

柯 忠 胡启迪 胡林珠 胡晓峰 饶仲雄 袁联应

黄 涛 谢先定 喻传达 程时铭 覃解放

编辑室主任：谢先定

编辑室副主任兼总编辑：饶仲雄

撰稿人员：（按姓氏笔划为序排列）

冯时清 李慈雄 周鹏程 胡启迪 饶仲雄 夏向阳

谢先定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志不清楚的数字文字对照表

页	行	数字、文字不清楚之处	页	行	数字、文字不清楚之处
3	1	建立9个	46	13	568087
4	13	红梅牌误为蝶花牌	46	22	30
6	39	1981	46	24	150
7	32	1954年	48	6	1949
8	5	1954年	57	30	80%
9	21	348人、1067.8万、11.1万	62	22	1970—1980
9	25	1980年、复交、至年	64	14	农副
9	26	174647、7703、0.5、33.2	107	17	16587
9	27	1982、24、1983	112	12	1975
9	28	19100、88890、10.8万	112	16	翻新
9	29	104.9、52	112	28	1984年
9	34	8.5、15	112	29	387.5万
10	9	1978	112	30	等100余
10	13	15	112	34	1966年后
11	1	1963	112	39	1984年
11	11	1984	115	23	1965
11	30	1965	117 统计表		1984年、合计558、市区387
14	10	58			1985年、台计575
14	14	1970	118 21		1965—1985年
14	32	到348个	120 统计表		1982年销售合计21377
14	33	1043			1984年购进、市区9940、大
14	35	392			冶县4888
14	37	1975	124 统计表		1970年购进、大冶县8.9
16	2	村			1973年销售、市区92.4
16	3	把			1976年销售、市区85.5
16	26	7880.73	126 32		扣眼12、1984
39	3	36730	128 8		34
39	12	1957—1958	128 22		农民
39	21	10	129 2		1984
40	33	31	132 1		1954
40	38	265、25	133 17		款28511.42元
40	39	1381	136 34		1970
46	10	30	137 16		吨/时

页	行	数字、文字不清楚之处	页	行	数字、文字不清楚之处
139	13	创利8.5万	173	38	1982年
139	16	产值197.8万	174	8	50%
142	2	128	175	14	1984
142	4	1984	175	39	1985
142	10	1979	176	价格表	收购价24、批发价28
142	13	12.3万	178	价格表	尿素N46%
144	1	32人	180	16	1134人
157	统计表	1985年、农业生产资料447	181	24	其1040人、为441人
158	13	1962	181	25	1980年
158	22	1970年3月	181	34	有1571人、1983、1985年
158	25	1984年	181	37	有69人
158	26	交纳	181	38	工资16.08元
159	12	1952年	182	34	1984
160	12	50%	183	24	30余万
160	13	40%	183	40	织仓储部门
160	22	归	184	10	1980
160	24	1973—1979年	184	26	材料1000多份
160	25	1975年利润61万、占42.63%	184	27	画400多张
160	26	1976年利润59万、留成50.3万、占85.25%、1977年利润79万、留成38.2万	185	17	1985
160	27	1978年利润74万、留成44.3万、占59.86%	211	7	41
160	29	1980—1982年			
160	31	1980年、110万、留成74.45万			
160	32	留成54.11万、占63.5%			
160	35	最高55%			
162	1	1964年、修订			
163	2	售额2095.5万			
163	3	(大冶县33.7万)利润50.9万			
163	4	0.37次			
173	36	1978—1980年、款49497元			
173	37	为30元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供销合作社组织机构沿革	(5)
第一节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	(5)
第二节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二级企业	(7)
〔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直属企业〕	(7)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二级企业〕	(7)
第三节 大冶县供销合作社	(10)
〔大冶县供销合作社管理机构〕	(10)
〔大冶县供销合作社属业机构〕	(11)
第四节 基层供销(消费)合作社	(12)
〔城市工人(职工)消费合作社〕	(12)
〔城市郊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13)
〔大冶县城关消费合作社〕	(13)
〔大冶县农村基层供销合作社〕	(13)
〔代购代销店〕	(14)
〔城市废旧物资代购点〕	(14)
第五节 社员代表大会	(15)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	(15)
〔大冶县供销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	(16)
〔基层供销(消费)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	(16)
〔人事更迭〕	(17)
第二章 扶持农村发展农副产品生产	(39)
第一节 发展农副产品生产	(39)
第二节 扶持农副产品生产	(46)
一 投放扶持资金	(46)
二 提供农用物资	(46)
三 进行技术指导	(46)
第三章 农业生产资料经营	(48)
第一节 肥料	(49)
一 化学肥料	(49)
二 颗粒肥料	(50)
三 土化肥	(50)
第二节 农药	(52)
一 化学农药	(52)

二 生物防治.....	(52)
三 土农药.....	(53)
第三节 农药械.....	(55)
第四节 农用塑料薄膜.....	(57)
第五节 中小农具.....	(59)
一 铁、竹中小农具.....	(59)
二 新式步犁.....	(59)
第六节 开展技术服务.....	(62)
第四章 农副土特产品经营	(64)
第一节 农副土特产品的收购与供应.....	(65)
一 农副土特产品的收购.....	(65)
二 农副土特产品的供应.....	(67)
第二节 棉花经营.....	(75)
第三节 苧麻经营.....	(79)
第四节 工业用油的经营.....	(83)
第五节 畜产品经营.....	(88)
第五章 果品、干菜、茶叶经营	(91)
第一节 果品.....	(91)
第二节 干菜调味品.....	(95)
第三节 茶叶.....	(99)
第六章 日用杂品经营	(101)
第一节 日用杂品行业的形成与发展.....	(101)
第二节 地方日用杂品的生产.....	(102)
第三节 日用杂品经营范围.....	(104)
第四节 各大类主要商品的购销.....	(105)
一 铁锅.....	(105)
二 瓷器.....	(107)
三 陶器.....	(109)
四 夏令商品.....	(109)
五 家具.....	(112)
六 机制卫生纸.....	(112)
七 鞭炮烟花.....	(113)
第七章 废旧物资回收利用	(114)
第一节 废旧物资回收销售.....	(114)
一 开展收购 扩大销售.....	(114)
二 开拓利用途径 促进购销.....	(115)
三 依靠社会力量 扩大废旧物资回收.....	(116)
第二节 废旧物资主要品种经营.....	(118)
一 废旧有色金属.....	(118)
二 废钢铁.....	(118)

三	废旧造纸原料·····	(118)
四	废橡胶·····	(118)
五	杂骨·····	(119)
六	废塑料·····	(119)
第三节	废旧物资的加工利用·····	(126)
一	废旧物资加工业的发展·····	(126)
二	废旧物资的加工方式和利用·····	(126)
第八章	货栈贸易·····	(128)
第一节	货栈的组织机构·····	(128)
第二节	货栈业务经营·····	(129)
第九章	城乡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31)
第一节	城乡私营商业状况·····	(131)
〔城镇归口行业状况〕	·····	(131)
〔大冶县农村私营商业状况〕	·····	(131)
第二节	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32)
第三节	合作商店(组)·····	(133)
〔城市归口合作商店(组)〕	·····	(133)
〔农村合作商店(组)〕	·····	(134)
第十章	社办工业·····	(135)
第一节	社办工业的变迁与发展·····	(135)
第二节	木制品加工业·····	(136)
第三节	造纸工业·····	(136)
第四节	市区其他生产加工业·····	(138)
第五节	农村副食品加工业·····	(139)
第十一章	教育科技·····	(140)
第一节	教育·····	(140)
第二节	科技·····	(144)
第三节	经济学会及刊物·····	(145)
第十二章	企业管理·····	(146)
第一节	供销社的计划管理·····	(146)
〔计划管理任务和形式〕	·····	(146)
〔计划管理商品的组织实施〕	·····	(147)
第二节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	(158)
〔财务管理体制的演变〕	·····	(158)
〔会计核算〕	·····	(160)
〔经济效益〕	·····	(162)
〔企业整顿〕	·····	(171)
〔经营责任制〕	·····	(171)
第三节	物价管理·····	(172)
〔供销社经营商品价格〕	·····	(172)

〔价格管理与监督检查〕	(175)
〔第四节 劳动管理〕	(180)
〔职工队伍〕	(180)
〔职工工资〕	(181)
〔劳保福利〕	(181)
〔劳动保护〕	(182)
〔第五节 仓储管理〕	(182)
〔仓库建设〕	(183)
〔仓储商品管理〕	(183)
大事记	(186)
附录:	(195)
一、湘鄂赣省工农兵苏维埃政府鄂东南办事处《合作社暂行简章》	(195)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社法(草案)	(197)
三、黄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草案)(1984年)	(202)
四、荣誉录	(207)
编后记	(211)

概 述

黄石市，地处鄂东南要冲，依山临水，与武汉市互为唇齿。民国十六年（1927年）春，华记水泥厂在中国共产党黄石港地方组织领导下，创办黄石地区第一个工人消费合作社。民主革命时期，大冶县苏区消费合作社不仅在解决工人、贫苦农民、红军日常基本生活需要，维护群众正当利益等方面，起到商业组织的作用；而且是共产党和苏维埃政府借以有力地领导群众的一个战斗组织。它在经济战线反对投机商人和富人的剥削，支援革命武装斗争，打破敌人封锁等方面，成为一支重要力量。

1949年，黄石解放后，在中共黄石市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和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的领导下，合作社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城市兴办工人消费合作社，以解决广大工人群众基本生活的需要；农村发展供销合作社，则成为无产阶级在经济上领导农民小生产者和小手工业者的基本途径。供销（消费）合作社在发展过程中，国家在税收、贷款、利息、商品供应价格、货物运输等经济政策方面给予支持，使其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分工合作，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供销合作社，支援农业生产的发展，构成联系城乡贸易的纽带；在沟通城乡物资交流和同私商投机行为作斗争中，成为国营商业的有力助手。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供销合作社，坚持独立经营，自负盈亏；民主办社，勤俭办社；坚持下级社服从上级社领导，上级社为下级社服务，基层社为社员服务的方针；开展又购又销，综合经营的方式和服务活动，成为人民群众乐此不疲的一种普遍的社会合作经济组织。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建立了系统的组织机构，形成上下相连，纵横交错的经营体系和经营网络。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供销合作社经历了蓬勃兴起，曲折发展和改革前进三个历史阶段。

—

在国民经济恢复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黄石市供销（消费）合作社事业进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

供销（消费）合作社，是由国家扶持，城市以产业工人为主体的，农村以农民为主体的，按照自愿原则集资入股兴办的。1951年元月，城市（镇）有工人消费合作社6个，社员5010人，股金3603.95元。是年末，消费合作社社员，18222人，股金64789元。入股者占有组织工人的80%，占城镇人口的40%；农村供销合作社在试办的基础上，1952年社员发展到81929人，股金128469元，农民入社者占总农户数的90%。1954年末，城乡建立基层供销（消费）合作社22个，社员132139人，股金238721元。

农民、职工入社后，对合作社是关心爱护的。无营业场地，就利用旧祠堂、庙宇，或由社员腾出空房子；缺货柜，群众为之借让；有货物，社员帮助挑运；合作社财产，派民兵巡逻看守；营业员错款，主动退还；商品流通资金不足，政府财政、厂矿行政、企业工会积极筹借。供销（消费）合作社工作人员，日以继夜，守社住店；前店后仓，勤进快销；任劳任怨，精心服务。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供销（消费）合作社网点迅速在城乡建立。

城乡供销社（消费）合作社的兴起，促进了农业、手工业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加强了国家同农民、个体手工业者，工业与农业，城市与农村之间的经济联系。市、县联合社通过组织购销活动，推行经济合同制，供应原料，推销产品，把扶持手工业生产、收购农副产品逐渐纳入国家计划轨道。按照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分工原则，完成了农村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建立以国营商业、供销社为主体城乡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为贯彻上级社为下级社服务，合作社为社员服务的原则，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根据城市实际，执行为工矿生产、为工人群众服务的方针。兴办副食品加工业和服务业，开创城市蔬菜经营业务，积极开展农副产品收购和废旧物资收购，组织农业生产资料供应，以及生活资料的经营。1954年淫雨成灾，张家湖黄颡大堤和长江白沙乡堤段先后溃口，鄂城三江口长江堤段分洪，致使城乡部分基层供销社（消费）合作社网点被淹。面对严峻市场形势，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全力以赴，组织人员奔赴全国各地运回各种蔬菜、副食品，定价供应。城市合作社供应点，由大水前38个增加到52个，在五、六、七月大水季节中，担负着城市蔬菜、副食品市场80%的供应任务。大冶县供销社组织木工、铁工、锯工1353人，建造木船1298只（供应到户1250只），加工中小农具92811件，支援防汛抢险和灾区渔民生产自救。供销社在农村市场的商品销售量，占社会零售总额30%以上。在防汛抢险救灾期间，供销社（消费）合作社职工穿草鞋，划木舟，肩挑手提，走村串巷，把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送到灾民手中。人民以新旧社会亲身经历，赞美大灾之年物价稳定，合作社全心全意为社员服务，还是社会主义好！

1950—1952年，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黄石市市区供销社（消费）合作社累计销售额为1690917元，上缴税金42273元，实现利润75652元。1953—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累计销售总额达24498853元，上缴税金588217元，实现利润1696111元。

贯彻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实行城乡分工的原则后，1955年元月撤消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联合社属业门市部、加工厂（场）共10个（煤球厂1955年以后，移交国营商业），按生产和经营专业分别合并于国营企业。移交国营商业和有关部门的固定资产（资金）395655元，从业人员180人。城区9个基层供销社（消费）合作社由黄石市工商局管辖，保持建制年余，6个基层消费合作社，33个供应点，3个附属机构和从业人员全部归并国营商业。

二

国营商业和供销社实行城乡分工和经营商品分工相结合的原则后，黄石市供销社以农村为基础，以城市为依托，坚持“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总方针，千方百计组织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农村。在管好棉花购销，组织苧麻、废钢铁、废旧有色金属、桐油、茶叶等二类产品的收购、调拨和供应的同时，为适应三类农副产品生产分散的客观条件，开展“小秋收”活动，增加农民收入。

由于“左”倾思想影响，供销社在曲折发展中前进。1956年4、5月，市、县供销社社撤消，再次合并于国营商业，移交给国营商业各项基金350870元。农村基层供销社并入国营商业不久，下放农村人民公社，更名为公社商业科。一年后，又改名为中心商店。由于强调全民单一经济形态，管理粗，统得死，采购不适合农民需要物资，使支援农业生产工作因之削弱，与农民的关系日渐疏远。加之自然灾害和一平二调“共产”风的影响，农副产品收购量逐年减少，小土产、小废品的收购工作无人过问。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精神，1961年6

月开始筹备恢复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市商业局组织23人工作组，分赴农村，恢复和建立9个区联社和58个农村人民公社供销合作社。有的区联社刚恢复，七月上半月组织送货下乡291人次。农民奔走相告：“供销社又回来了”。有的合作社社员说：“1958年改国营，不承认我这个老板，现在又是供销社主人了”。通过清商品、清资金、清帐务，八个农村中心商店（区联社）商品物资损失390.6万元。经清理整顿，实行定库存、定资金、定人员、定职责“四定”制度，并在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推行包奖核算制。贯彻执行国家对主要农副产品收购的奖售政策，全力支援农业生产。组织社队发展多种经营，恢复民主管理，定期召开各级社员代表大会。正当农业生产出现生机，农副产品收购逐渐上升，城乡物资交流扩大，流通渠道理顺之时，文化大革命掀起。在这场“内乱”中，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广大职工坚守岗位，克服困难，支援农业生产，扶持发展地方日用杂品工业生产，努力组织货源，搞好供应，竭力把“内乱”影响部门的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1976年市、县供销合作社再次与商业合并，保留农村基层供销合作社。

三

1975年2月，在周恩来总理的亲切关怀下，恢复全国供销合作总社。5月28日，黄石市供销合作社恢复。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供销合作社在贯彻“支援生产、引导生产、繁荣经济、保障供给”方针中，始终把支持农业生产和发展农村商品经济放在首位，组织好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工作。根据本地的自然地理气候条件，巩固稳定棉花、苧麻、油桐等传统产品生产。在引进温州蜜桔试种基础上，组织播种枸桔籽，解决柑桔芽嫁接育苗的抗寒砧木。经过冬季气候实地观察，提出黄石地区柑桔冻害和防冻措施，使温州蜜桔早中熟品种在市郊和大冶农村广泛种植，从而提高果品的自给能力，壮大集体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荣获黄石市科技成果三等奖。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服务对象由过去的数千个生产队变成10余万农户，化肥、农药械需要量激增。供销合作社全力组织供应，销售量超过历史水平。

农副产品，既是广大人民需要的生活资料，又是工业、手工业的重要原料和辅助材料，有的是出口需要的物资。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始终把组织和扩大农副产品进城当作主要任务。在市场供应实行以计划经济为主的时期，供销合作社长期担负着保证市场供应的任务。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对棉花实行统购统销的同时，还切实作好苧麻、桐油、生漆、棕片、蜂蜜、茶叶、黄花（菜）、干鲜果品、干菜、芦席、草袋、木柴、木炭、把竹、杂竹、土箕、扁担以及其它竹木工具的收购、调拨、采购、调运和供应工作。这些农副产品，除苧麻自给有余外，其余产品基本靠市外调入，供应本地市场。由于工矿企业不断兴起，各种竹、木工具、木柴、木炭需要量不断增加。常年调拨供应大冶钢厂炼钢所需的木柴、木炭，给工厂煤矿提供洋镐、钎子柄，都由供销合作社负责组织货源。为支援市郊发展蔬菜生产和手工业所需要把竹、杂竹原材料，市供销合作社土产经营部门，每年派采购人员深入产地组织调运。1977年无偿投资修路费15000元给阳新县大德公社（产竹区），三年调回杂竹1.5万担。由于蜂蜜是人民生活必需品，又是制药原料，1983年上半年在货源较紧张的情况下，为黄石市制药厂提供质量较好的蜂蜜2100担。草袋、麻袋每年在保持正常供应的同时，积极储备一定数量的库存，确保防汛的急需。随着人民生活的不断改善提高，市场茶叶、干鲜果品、黑木耳等产品供应，销售量迅猛增长。这些产品在价格未实行开放前，均属计划调拨商品。每逢“春节”，供销合作社将黑木耳、黄花定量供应到每户居民，直至1983年止。为

搞好防暑降温，保证市场需要，1978年夏季持续高温，组织职工20余人，下乡突击收购调运西瓜。是年销售西瓜400多万斤。苹果供应，每年从六、七月伏果上市开始，直到早秋、晚秋品种组织调入，保持供应到第二年四、五月。销售量高的1979年达600万斤。柑桔销售量1982年达186万斤。苹果、柑桔、香蕉等主要品种，在保证正常供应的同时，还要储备充裕的数量，保证“国庆”、“元旦”、“春节”三大节日的市场供应。许多主要的农副土特产品在未开放经营以前，属国家规定的二类物资，实行派购。统一收购，统一平衡调拨。从1961年起，国家对主要农副土特产品，实行奖售政策。随着生产的发展，不断调整减少奖售品种和数量。

供销合作社的社办工业，创于五十年代。到七十年代，农村基层供销合作社多数组建有副食品加工工业和竹木铁小型加工业；城市供销合作社的木制品加工业和造纸业进入定型生产阶段。黄石市供销合作社造纸厂生产的红梅牌二号皱纹卫生纸，荣获湖北省1982年优质产品证书。多味葵花籽、红梅牌二号面巾纸、蝶花牌四号卫生纸等七个品种，经湖北省供销社系统评定为优良品种，并选送北京参展。蝶花牌二号、三号面巾纸和卷筒卫生纸，曾远销新加坡、印度、缅甸、香港等国家和地区。蝶花牌四号药物卫生纸，1985年荣获黄石市科技成果二等奖。1985年末，社办工业总产值472.2万元（市区225.8万元，大冶县246.4万元），创利润69.2万元（市区28.2万元，大冶县41万元）。扶持地方日用杂品工业生产，由1965年12个厂（社）至1977年发展到54个厂（社）。品种由196个增加到600个。收购金额由118.5万元，增长到462万元。黄石市地产铁锅、瓷碗、机制卫生纸、钢制家具、金牛菜刀等产品在满足本地市场供应的同时，还调往省内七个专区，四十一个县（市），远销河南、辽宁、广西等省、区。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的体制改革，主要是变“官办”为“民办”，恢复集体所有制性质。加强组织上的群众性，清股分红，放手吸收社员入股；管理上的民主性，主要表现在定期召开各级社员代表大会，恢复民主管理传统。有的社员代表说：“党和政府没忘记我们，要同心协力把供销社办好”；经营上的灵活性，则反映在扩大经营，开拓新的服务领域。把县以上供销社办成基层供销社的联合经济组织，成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集体商业企业。

整顿企业，强化管理，贯彻思想政治教育与文化业务技术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举办短训班，业务技术讲座，脱产培训以及开展业务技术比赛等措施，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建立以责任制为核心的“责、权、利”相结合的各级人员岗位责任制。下放“人、财、物”三权，建立主任（经理）负责制。开展“四好四无”仓库活动，加强商品养护，降低商品损耗。1985年检查验收58处仓库，总面积59771平方米，其中合格和基本合格仓库52处，面积为49781平方米。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系统的基本建设，其资金来源是靠自筹和税后盈余提取以及由上级社统筹调剂下拨。因而，现有供销合作社的固定资产，基本是从从事合作社事业人员艰苦创业的硕果。而大规模地进行经营场地和经营设施建设，是在1975年至1985年的这个时期进行的。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基础设施总面积，1985年末达240578.08平方米（其中：市区77885.08平方米，大冶162693平方米）。第五个五年计划和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增加基本建设面积164026平方米。由各方面筹集资金，于1983年建成黄石市第一座容量为500吨的鲜果冷库。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1985年末，固定资产2493万元（其中：市区942万元，大冶1551万元），商品购进总额13811万元，商品销售总额15651万元，年末库存5295万元，创利税446万元。独立核算单位75个，批发企业30个，零售网点522个，职工总人数4701人。

第一章 供销合作社组织机构沿革

黄石地区合作社历史悠久。在民主革命时期，地方共产党组织，把发展合作社事业，作为支援武装斗争，解决工人、贫苦农民日常基本生活需要，减除私商中间剥削，维护群众利益的大事来抓。

〔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创办的革命根据地消费合作社〕

在中共黄石港委员会领导下，民国十六年（1927年）春，华记水泥厂创办黄石地区第一个工人消费合作社，以廉价供应工人大米、食油、食盐等生活日用品。民国二十年（1931年）春，大冶县苏维埃政府，为打破国民党的经济封锁，抑制奸商剥削，保障革命根据地军民的基本供给，在殷祖办起消费合作社。是年12月24日，根据湘鄂赣省工农兵苏维埃政府鄂东南办事处颁布的《合作社暂行简章》，县苏维埃政府在殷祖设总社，区设分社，苏区集镇、工厂、机关、医院、学校建立起基层消费合作社。消费合作社资金，一是由苏维埃政府拨款；二是由工农兵群众集资入股。经营食油、食盐、煤油、布匹等主要生活必需品。实行民主管理。合作社工作人员只有饭吃，没有工资。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春，革命力量转入南山头、金柯山区开展游击斗争，消费合作社相继停办。

〔民国政府推行的合作社〕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国民党围剿湘鄂赣革命根据地。为稳定民心，刺激生产，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在大冶县设立合作社7个，抗日战争爆发后，民国政府把发展合作社作为战时民军经济四大政策之一予以颁布。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大冶县组织信用社58个，生产社9个，运输社30个。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民国政府所属三资源委员会华中钢铁有限公司（即今之大冶钢厂）成立职工消费合作社，由在厂职工集资入股，成为合作社社员。社员购物享受优待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经过发展，在全市城乡建立起系统的组织机构，形成上下相连，纵横交错的经营体系和经营网络。

第一节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

1950年8月，黄石建市。翌年元月，市人民政府设合作科，程长椿任副科长，工作人员9名。1951年8月29日，由市党政群团主要领导成员组成黄石市合作总社筹备委员会。这年10月1日，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正式成立。联合社与合作科合署办公，由程长椿主持工作。联合社对各基层消费、供销合作社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联合社设业务股、秘书股、组导股。1953年3月28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将业务股改为供应股，增设计划股。是年11月9日，经中共黄石市委员会批准，增设加工股和推销股。1954年3月增设蔬菜股。8月19日，将加工股更名为企业管理股。

根据中央财委关于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实行城乡初步分工的决定，市人民政府决定，于

1955年元月1日撤销市合作社联合社及所谓企业。市内基层消费、供销合作社，由黄石市工商局领导。

1955年3月，经湖北省供销社批准，成立湖北省供销合作社黄石市办事处。办事处设秘书、业务、计划、人保等四个科。

1957年3月6日，经黄石市人民委员会同意，报省供销社批准，于7月10日撤销湖北省供销合作社黄石市办事处，成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市供销合作社设秘书、业务、计划、人保、储运等五个科。1958年2月，改革管理体制，撤销土产、废品、生产资料日用杂品三个经理部，实行行政企业合一。管理机构设秘书、业务、计划统计和储运等科，撤销人保、计划科。

1958年4月14日，中共黄石市委决定将市商业局、服务局、供销合作社合并，成立市商业局。这是市供销合作社第二次被撤销。

1961年8月18日，根据湖北省财经工作会议精神，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筹备委员会。供销合作社机关驻大冶镇办公。是年11月，市供销合作社机关设：办公室、计划科、财会科、市场物价科、基层工作科、人保科、党总支办公室和工会。1962年2月10日，黄石市供销合作社首届社员代表大会召开。3月12日恢复启用“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印章。1962年6月，大冶县建制恢复。9月4日大冶县供销合作社印章恢复启用。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大冶县供销合作社合署办公。12月19日，市人民委员会决定：市、县供销合作社分开设置。1963年元月1日，市供销合作社机关部份工作人员从大冶县城迁回市区，借驻黄石市计划委员会三楼的四间办公室处理日常工作。机关设财会科、计划统计科、市场物价科、人保科、办公室和党总支办公室。

1965年11月，撤销土产废品、日用杂品、干菜果品、中药材等四个经理部，由市供销合作社实行行政企业合一，统一经营，统一核算。市供销合作社机关设办公室、财会科、计划统计科、市场物价科、总务科、工会、共青团总支。10月15日增设政治处。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组织瘫痪。1967年3月成立市供销合作社抓革命促生产领导小组。1968年元月2日，经中国人民解放军黄石市人民武装部批准，成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革命委员会，下设政工组、生产组和办事组。1969年2月，市供销合作社36人随同市直各局人员，去大冶县铜山口参加斗批改学习班。同时市革命委员会决定，将市供销合作社所属果品干菜业务，移交市副食品公司；中药材业务，移交市医药公司；将农业生产资料、土产、日用杂品、废旧物资等业务归并，组成黄石市土产日杂公司革命委员会，直属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外贸小组管辖。1970年3月29日，市革命委员会决定，撤销市供销合作社革命委员会，重新组建市革命委员会商业局。同时将土产日杂公司交由市商业局管辖，即市供销合作社第三次被撤销。

1975年2月，中央作出决定，将商业部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分开。中共湖北省委1975年24号文件批转省商业局临时党委《关于成立全省各级供销合作社的报告》。是年5月28日，黄石市革命委员会决定，恢复市供销合作社，7月1日正式对外办公。市供销合作社机关设办公室、财会科、计划基建科、人事保卫科和政治处等科室，另成立工会、共青团委。1977年7月18日设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人民武装部。1978年增设基层工作科和总务科；将人事保卫科更名为劳动工资科。1980年1月12日，成立中共黄石市供销社委员会纪律检查组。1980年5月21日，设物价科。1981年12月增设保卫科。1981年12月28日，将政治处更名为党委办公室。1982年5月，中共黄石市委批准，设中共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纪律检查委员会。1983年

末，根据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组织路线，全面调整市供销合作社领导班子，改革管理体制。

1984年4月21日，市供销合作社机关设置计有：党委办公室、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会、共青团委、理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财务科、计划统计科、劳动人事科、市场物价科、基层科技科、教育科和保卫科。是年12月24日，增设基建科。市供销合作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召开后，于1984年5月24日，正式启用“黄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印章。

1984年10月25日，中共黄石市供销合作社委员会决定：将所属公司、厂设置的股室改为科（仍为股级）。

第二节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二级企业

〔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直属企业〕

1951年10月1日，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建立后，就着手发展为基层供销（消费）合作社服务，为广大社员服务的直属企业。这些直属企业是：一、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中心门市部和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七门门市部。这两个门市部是在1951年和1954年市直机关、店员消费合作社和工程公司消费合作社部分社员股金的基礎上发展组成的。二、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食堂，1954年元月10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兴建食堂两所（餐馆），是年二季度竣工开业。三、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煤球厂于1954年3月兴建，投入基建款103191.97元。四、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副食品厂（豆腐厂）和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理发部，于1954年3月分别成立。五、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糖果食品厂，1954年二季度成立，同年7月扩建面条车间。六、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畜牧场（牛奶场），1954年元月经市财政经济委员会批准兴建，1955年6月6日移交给黄石市蔬菜生产场（现花湖农场）。七、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生活资料经理部和生产资料经理部，1954年8月10日成立，生活资料经理部主管副食品批发站、食堂、屠宰处和理发部；生产资料经理部主管石灰窑和黄石港生产资料门市部。上述社属企业，在1955年元月1日撤消市合作社联合社时，分别移交给国营商业、市手工业管理局。移交出固定资产395655元（包括移交市手工业管理局51000元），从业人员180人。八、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石灰窑加工米厂和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黄石港加工米厂，1953年3月5日，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奉黄石市财政经济委员会指示，接收黄石市粮食公司代管的黄石市人民政府兴办的“联兴”、“人民”两个米厂加工厂，以及中共黄石市委员会建办的黄石港加工米厂。交接后，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将“联兴”、“人民”两厂合并，更名为黄石市合作社联合社石灰窑加工米厂。加工米厂以代加工为主，自营为辅。后于1954年12月移交给黄石市粮食局管辖。移交资产总计22361.80元。

〔黄石市供销合作社二级企业〕

一、黄石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1954年8月19日，市合作社联合社生产资料经理部成立，主管石灰窑生产资料门市部和黄石港生产资料门市部。1956年4月成立湖北省供销合作社黄石市生产资料组，在石灰窑和平街、黄石港各设门市部一个。1957年7月10日撤消生产资料组，成立黄石市供销合作社生产资料日用杂品经理部。

1953年4月14日，农业生产资料业务归并黄石市商业局生产资料土产废品科经营。

1961年11月，恢复市农业生产资料经理部。1963年元月以后，农业生产资料业务归由市土产废品经理部和市土产日杂公司兼营。1975年7月10日，农业生产资料业务从土产日杂公